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蕭薰怡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6
傳真：02-27205627
電子信箱：boe3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131008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11年度優秀員工當選名單1份
(23549220_111310089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11年度優秀員工當選名單1案，請查
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達見賢思齊之效，請獲選本(111)年度優秀員工者之所屬
機關學校公開表揚，獎狀及禮券領取事宜另行通知。
- 二、檢附本局暨所屬機關學校111年度優秀員工當選名單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
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交
2022/11/25
08:36:31
文
章

